

# 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 福建省教育厅文件 共青团福建省委

闽民宗〔2024〕68号

---

## 关于举办福籽同心爱中华·第二届福建省 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训练营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民族宗教局、教育局、团委，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  
党群工作部、社会事业局，省（部、厅）属高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中央政治局第九次集体学习和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等部门关于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三项计划”等工作部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

意识为主线，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拟举办“福籽同心爱中华·第二届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训练营活动”（以下简称“训练营活动”）。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 **一、活动名称**

福籽同心爱中华·第二届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训练营活动

### **二、活动主题**

福籽同心爱中华·三创驱动促三交

### **三、组织机构**

**1. 主办单位：**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

福建省教育厅

共青团福建省委

**2. 承办单位：**各设区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

**3. 协办单位：**福建省民族团结进步协会

**4. 技术支持单位：**青创未来集团有限公司

**5. 训练营活动组委会。**训练营活动成立组委会，主要负责训练营活动的统筹领导和整体规划实施，下设秘书处负责日常组织和协调工作。秘书处设在省民族宗教厅民族二处。

**6. 训练营活动专家委员会。**训练营活动设立专家委员会，负责指导制定训练营活动相关技术文件，对参训项目进行评审

等工作。负责参训项目的审查和评审工作。专家委员会由高校导师、行业专家、投资人、企业家等组成。

#### **四、活动定位**

训练营活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坚持“三个面向”、彰显“三个意义”、深化闽台一家亲，牢牢把握增进共同性的方向，以培养各族青年创造力、创新力、创业能力为目标，以促进各族青年交往交流交融为重点，设计和创新工作内容、载体、形式，推动训练成果转化，努力实现经济价值、社会价值与政治价值相统一。

#### **五、活动内容**

重点面向福建、新疆、西藏、宁夏等地高校、企业、创新创业团队、民族乡村团队，以及来闽创业的台青、台企团队、台湾高校团队，通过“开通大讲堂、开展大讨论、开设大实训、开办大展览、开辟大通道”等活动模块形成活动闭环，融入理论学习和实训实战，组织开展训练营实训成果参、十佳人气项目投票活动、训练营实训成果路演、训练营实训成果展、训练营优秀成果意向对接等系列活动，支持优秀创新创业团队和优质创新创业项目转化落地，进一步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共创共融共富。

#### **六、活动安排**

训练营活动将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 线上学习及项目网络初评。**开通“创新创业创造”大讲堂，鼓励万人参加在线课程学习，组成千个团队在线研讨项目，在线实训实践。通过智能筛选和邀请专家相结合的方式对千个项目进行网络初评。

**第二阶段 线下培训及项目现场复评。**拟邀请创意组和创业组各 50 名学员（项目负责人）参加线下培训，其他团队成员通过直播参加培训。通过院校、研究机构、行业企业专家对项目的针对性锤炼提升项目质量，并遴选出优秀项目给予扶持孵化落地对接，同期开展“十佳人气”项目投票活动，扩大活动影响力。

**第三阶段 成果展示及项目对接孵化。**举行“优秀项目线上线下成果展展览”、开通“项目孵化线上频道”，营造良好的氛围和便捷途径，让项目投资人、乡村、社区与优秀项目充分接洽，促成数十个项目成功对接，支持民族产业项目孵化落地。

## 七、活动要求

### （一）参训对象

满足以下至少 1 项条件的对象可报名参加训练营：

1. 来自福建省内高校、企业、科研机构和民族乡村的团队；
2. 来闽就学、创业的台青、台企团队；
3. 新疆、西藏、宁夏等全国各地高校学生、企业、创新创业团队；
4. 援疆、援藏、闽宁协作项目团队；

鼓励在省内高校就学的外籍学生参训；鼓励团队成员跨单位、跨地域组队参训。

## **（二）参训项目**

1. 以团队为单位申报参训，团队成员由1名第一申报人和若干名团队成员组成，人数在3-7人（含第一申报人）。

2. 参训项目主要是：有助于推动乡村振兴或互嵌式社区治理、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项目；有助于促进闽台各民族融合发展的项目；有助于促进援疆援藏、闽宁协作，推动闽疆、闽藏、闽宁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项目；有助于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项目。

3. 参训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须尊重中国文化，符合公序良俗。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训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

## **（三）参训组别**

根据参训项目所处的阶段、已获投资情况和项目特点，分为创意组和创业组。具体参训条件如下：

1. **创意组**。参训项目团队需为在校学生，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2024年8月31日前（含）未进行企业登记注册，尚处于商业计划书阶段的项目，拥有创

新成果和创业计划的团队（如大学生创业团队、海外留学回国创业人员、即将进入创业实施阶段的优秀团队）。

**2. 创业组。**参训项目已登记注册企业时间不超过 5 年的项目，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含）之后登记注册。第一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且持有该企业股份〔个体工商户第一申报人应为经营者，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第一申报人应为法定代表人〕。

创业组已进行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登记注册的参训项目，须提交营业执照等相关文件。涉及国家限制行业和领域的，须有相关资质证明。

#### **（四）参训形式**

1. 创意组采用团队申报、专家评审、路演展示、成果展示、短视频展示的方式进行；创业组采用团队申报、专家评审、路演展示、成果展示、项目场景 VCR 展示的方式进行。

2. 按照申报团队数量，经专家评审后，确定 40 个项目参训，其中创意组 20 个、创业组 20 个（具体根据报名情况调整），不同组别因材施教分组分训。

3. 参训项目以现场路演及实物形式展示。

#### **（五）参训项目申报**

1. 提交训练营活动参训报名表。

2. 提交参训项目计划书和项目展示 PPT（项目介绍视频需为 MP4 格式，时长在 1 分钟以内），同时按要求提交材料。

## **八、活动安排**

### **(一) 活动报名 (2024 年 10 月 18 日 16:00 前)**

参训团队登录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注册报名，按要求提交训练营活动报名材料。

### **(二) 训练学习 (2024 年 10 月 28 日前)**

组委会将在平台上提供学习课程，报名学员在平台上进行专项课程学习，获得积分。学员完成课程学习后，根据训练营管理员派发的项目任务，组织团队成员按模块完成项目计划书并提交。同时，学员根据完成的项目计划书自行完成一份项目 PPT。

### **(三) 提交项目 (2024 年 11 月 3 日 16:00 前)**

各参训团队提交项目。在提交项目时，要按规定同时提交项目场景 VCR (创业组)、短视频 (创意组)。

### **(四) 资格审查 (2024 年 11 月 6 日前)**

训练营活动组委会对各参训团队申报的项目进行资格审查，符合资格的项目进入网络评审。

### **(五) 网络评审 (2024 年 11 月上旬)**

由训练营活动专家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网络评审，根据项目网络评审成绩确定参加现场路演项目。参加现场路演项目名单将在平台公布。

### **(六) 网络投票 (2024 年 11 月中旬)**

对参加现场路演的项目发起网络投票，取前十名按排名赋

分(第一名奖励 10 分,第二名奖励 9 分,……第九名奖励 2 分,第十名奖励 1 分,即按排名递减赋分),得出项目最终得分。具体评审细则,见网站通知。

### **(七) 线下活动(2024 年 11 月中下旬)**

举行福籽同心爱中华·第二届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训练营活动线下活动。参训团队派成员参加为期四天(含报到与返程)的线下实训,并提前提交参训项目路演 PPT,进行现场 5 分钟 PPT 陈述和 3 分钟答辩。综合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十佳人气奖,并举行颁奖典礼活动,颁发奖状。

### **(八) 项目孵化(2024 年 12 月开始)**

对训练营实训成果重点项目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训后跟踪服务,通过调研、座谈、短视频、交流会等方式开展,跟踪成果在平台展示。

## **九、活动奖项**

训练营活动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十佳人气奖,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其中,一等奖 8 个(每组各 4 个)、二等奖 12 个(每组各 6 个)、三等奖 20 个(每组各 10 个)、优秀奖 20 个(每组各 10 个)、十佳人气奖 10 个。

(备注:获奖项目数量根据参训项目具体情况调整。)

## **十、激励措施**

**(一) 项目扶持。**符合我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扶



持的获奖项目，可申请相应政策扶持。凡纳入民族乡村项目库管理的获奖项目，各县(市、区)可优先安排资金予以支持。

**(二) 展示交流。**获奖优秀项目可在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上进行宣传展示，优先推荐参加对台交流。

**(三) 孵化扶持。**获得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项目将获得“海峡青创小镇”众创空间提供的公益支持和青创未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创业专项扶持金支持。

## 十一、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各设区市和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坚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发挥优势，通力合作。各设区市民族宗教局要主动与当地教育部门、高校、团委、企业、科研机构等协调对接，组织不少于5个团队报名参加，组委会将根据各设区市组织推荐训练营项目及入选交流项目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要积极整合社会资金资源，采取切实有效的举措，帮助解决活动过程中遇到的“痛点”“难点”，共同组织好本届活动。

**(二) 强化沟通。**各设区市和有关单位要以训练营活动为工作抓手，探索对口援疆援藏和闽宁协作、闽台融合发展新路径。要加强与对口支援单位和前方指挥部的沟通协调，鼓励支持民族地区高校学生、企业团队参加活动，促进各民族相互了解、增进感情。要加强与有关方面联动，积极发动来闽创业的台青、台企团队、台湾高校团队参与。

**(三) 广泛宣传。**各设区市和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多媒体、地方媒体等传播渠道，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活动的吸引力和影响力，持续打造福建省“三创促三交”品牌，进一步推动各民族创新创业创造、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联系方式：**

“三创促三交”训练营 QQ 群：186503439

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

林义景 13950475978，郑华燕 18120967669

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钟文圣 0591-87668751

附件：“三创促三交”训练营活动操作指南

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



福建省教育厅



共青团福建省委

2024年9月23日



附件

## “三创促三交”训练营活动操作指南

### 一、平台说明

1. 本次训练营活动官方平台为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网址: <https://sccsj.91ready.com/>);
2. 优先推荐使用 360 极速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

### 二、操作说明

**1. 活动报名。**学员打开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点击右上角“注册”,用本人手机号完成注册。注册后找到报名通道,点击“立即报名”,按系统提示完善报名信息,点击“提交”,即可完成参训报名。(报名信息中所填的手机号和注册的手机号必须一致,训练营管理员将在报名资格审核后对您的手机号进行授权。)

**2. 训练学习。**学员打开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点击训练营通道“学员登录”,输入账号密码完成登录,即可进入后台查看训练课程进行在线学习,获得积分。学员完成课程学习后,根据训练营管理员派发的项目任务,组织团队成员按模块完成项目计划书并提交。同时,学员根据完成的项目计划书自行完成一份项目 PPT。

**3. 提交项目。**各参训团队提交项目。学员打开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点击“参训学员项目提交”入口，输入账号密码，点击“提交省级项目”，根据系统提示完成项目提交。

**4. 资格审查。**训练营活动组委会对各参训团队申报的项目进行资格审查，符合资格的项目进入网络评审。

**5. 网络评审。**训练营管理员将组织评审专家对学员所提交的项目进行网评，评审结束后在“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公布网评成绩。

**6. 网络投票。**网评遴选的项目学员打开“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提交项目相关资料，在网络投票期间登录平台投票。

**7. 线下活动。**参加现场路演项目学员打开“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报名参加线下实训，提交项目路演材料，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备注：在福建省民族乡村“三创促三交”服务平台上提交材料的账号与活动报名时手机号须保持一致，训练营管理员将在各阶段任务开始前为您开通权限。

